

致理科技大學徵聘資源教室輔導老師公告

115 年 9 月

一、需求單位：本校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資源教室

二、職稱：約聘資源教室輔導老師(聘期自人事聘用核定日起)

三、需求人數：1 名，性別不拘。

四、應徵者需具備條件及工作內容等如下：

需具備學力及條件	1. 國內外特教、心理、社會工作等相關系所學士以上畢業。 2. 具備特教生輔導相關工作 1 年以上經驗尤佳。
需具備專長	1. 具備公文書寫及撰寫計畫之能力。 2. 具備 Word 與 Excel 基本能力，具有該二項證照者尤佳。 3. 具備工作熱誠、良好溝通能力，配合度高。 4. 能獨立規劃、執行專案，並對結果進行追蹤管考。 5. 有身心障礙就業服務經驗者尤佳。
工作內容	1. 身心障礙學生輔導業務及相關行政事務。 2. 身心障礙學生活動策劃與執行。 3. 資源教室之管理、行政及維護等工作。 4. 其他臨時交辦及協助事項。
甄選方式	經書面審查符合條件者，通知參加面談，不合格者恕不退件。
工作時間	週一至週五（原則上為 8：30 至 17：00，須配合輪值晚班）
待遇	1. 依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辦理。 （1）大學以上畢業，新台幣 40,432 元/月起敘。 （2）學士並持有效特教認定證明書由新台幣 45,165 元/月起敘。 （3）碩士並持有效特教認定證明書由新台幣 47,764 元/月起敘。 2. 年終獎金發放，依學校規定並按實際就職月份依比率給付，且年終獎金發放時須仍在職。
福利	1. 辦理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。 2. 每月提撥 6%之勞工退休金。

五、應徵者請檢附下列資料：

（一）中文履歷表(請使用本校公版格式)。

（二）自傳(請詳述學經歷與專長等)。

（三）最高學歷證書影本乙份。

（四）歷任工作證明或服務證明。

（五）其他有利於審核之文件。

※本校因應人力資源規劃所需，將基於人事管理之目的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所提供個人資料，謹供本校內部人事室同仁及需求單位主管面試參考之用。

六、申請截止日期與聯絡人：

請將上述資料依序裝訂，於信封上註明「應徵約聘資源教室輔導老師」，並於115年9月30日(星期三)下午5:00前寄達或送交本校人事室洪于婷小姐收。

聯絡電話：(02)2257-6167 轉分機1221 人事室洪小姐。

本校地址：220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